

证券代码：600179

证券简称：安通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概括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-2,021,132,719.51 元。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公司拟定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因此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三、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20.21 亿元，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6.59 亿元，报告期内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公司母

公司实施现金分红 0 元。

2019 年，公司及两家全资子公司（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和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）因经营困境陆续进入重整程序，由于两家子公司资产价值已无法覆盖相应的负债，因此母公司对这两家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了全额减值处理，在合并层面对其计提减值进行抵消。2020 年 12 月，公司及两家全资子公司完成了司法重整，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49.79 亿元，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-13.07 亿元。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，公司经营情况较好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计分别向母公司分红了 24.97 亿元、4.05 亿元和 0 亿元。但由于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仍未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。因此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未来，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持续优化业务结构，推进精细化管理，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，以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，改善母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尽快实现未分配利润转正，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。

四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5 日

备查文件

- (1)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- (2)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